|  |  |  |
| --- | --- | --- |
| A close up of a sign  Description automatically generated | **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WRC-23）2023年11月20日-12月15日，迪拜** |  |
|  |  |
|  |  |
| **全体会议** | **文件 65 (Add.2)(Add.2)-C** |
|  | **2023年9月29日** |
|  | **原文：英文** |
|  |
| 欧洲共同提案 |
| 有关大会工作的提案 |
|  |
| 议项1.2 |

1.2 根据第**245**号决议**（WRC-19）**，审议确定将3 300-3 400 MHz、3 600-3 800 MHz、6 425-7 025 MHz、7 025-7 125 MHz和10.0-10.5 GHz频段用于国际移动通信（IMT），包括为作为主要业务的移动业务做出附加划分的可能性；

**第2部分** – **2区3 300-3 400 MHz频段**

提案

第5条

频率划分

第IV节 – 频率划分表
（见第2.1款）

NOC EUR/65A2A2/1

5.429C 不同业务种类：在阿根廷、伯利兹、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厄瓜多尔、危地马拉、墨西哥、巴拉圭和乌拉圭，3 300-3 400 MHz频段划分给除航空移动以外的作为主要业务的移动业务。在阿根廷、巴西、多米尼加共和国、危地马拉、墨西哥、巴拉圭和乌拉圭，3 300-3 400 MHz频段亦划分给作为主要业务的固定业务。在3 300-3 400 MHz频段运行的固定和移动业务台站，不得对无线电定位业务台站造成有害干扰，亦不得要求其提供保护。（WRC‑19）

NOC EUR/65A2A2/2

5.429D 在下列2区国家：阿根廷、伯利兹、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厄瓜多尔、危地马拉、墨西哥、巴拉圭和乌拉圭，3 300-3 400 MHz频段确定用于实施国际移动通信（IMT）。此类使用须符合第**223**号决议**（WRC-19，修订版）**的规定。在阿根廷、巴拉圭和乌拉圭，这种使用需适用第**9.21**款。移动业务的IMT台站对3 300-3 400 MHz的使用不得对无线电定位业务系统造成有害干扰，也不得寻求其保护。希望实施IMT的主管部门须获得其邻国同意，以保护无线电定位业务的操作。这种确定不妨碍已在这些频段获得划分的业务应用使用此频段，亦未在《无线电规则》中确定优先权。（WRC‑19）

**理由：** 欧洲邮电主管部门大会（CEPT）支持保留《无线电规则》中适用于该频段IMT台站的第**5.429C**和第**5.429D**款的规则规定。特别是，IMT台站不得对各种国家和国际操作环境中的无线电定位业务系统造成有害干扰或要求其给予保护，同时须符合相关ITU-R建议书中规定的无用发射水平。

\_\_\_\_\_\_\_\_\_\_\_\_\_\_\_